

溫州府志



卷之二

興呈廩生陳遇春舉人谷廷桂職員曾標貢生張敬
張顯烈陳舜咨廩生陳汝霖生員夏之藻張泰青周
學鴻王之燦陳樹勲監生金璋等爲僉請飭遵備案
以垂永久事竊永嘉一邑離省路遙向來應試寥寥
多因艱於資斧生等公同商酌設法首倡捐資並廣
搜城鄉好禮家勸令隨力俛助存貯生息候屆鄉期
照依赴試人數均勻分給稍潤行裝現已捐有三千
餘兩清册存電生等因查本郡向有嬰堂生息銀兩
當時亦係各家捐款分交各典每月一分五厘起息
聲府詳司飭縣在案並載郡志伏思此項略相彷彿

惟有分交各典生息至為妥協但未經呈 憲飭遵
生等未便催收私相授受為此公籲 憲恩俯賜飭
傳遵照並准行府飭縣備案容俟銀數收齊公議條
規另呈電裁並求椽筆賞序統刊分給以垂志乘合
預聲明統乞

大人慈鑒賜准多士沾仁上呈

嘉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道憲李 批集腋成裘洵屬善舉候檄行府縣備案
統俟收齊欸目妥議條規再行給序刊行以垂味
久可也

02402

錄命浙江分巡溫處兼管水利兵備道加七級李為
僉請飭遵等事據 永邑該縣 廩生陳遇春等呈稱切永嘉

一邑離省路遙向來應試寥寥多因艱於資斧 云云

等情據此查溫郡離省程途較遠每逢科舉之期諸
生等有心向上者固不乏人而艱於資斧者亦復不

少茲據該生陳遇春等呈請公同倡議創立成規洵

屬善舉除批示外合行檄飭備案為此仰 府縣 官吏文

到即便 轉飭永嘉縣催令 傳諭該生陳遇春等將公捐銀三

千餘兩刻日收齊發交各典照依育嬰堂每月一分
五厘生息俟屆秋闈各生赴試之期將生息銀兩解

省按照名數均勻分給以助行裝仍一面將交典生
息銀數造具清冊呈送本道查核毋違

嘉慶八年九月初十日行

八年十一月十八日陳遇春等投

府憲徐 批候行縣查議俟收捐齊集發領生息以
勸善舉再行給序可也捐冊存查

九年三月十三日陳遇春等投

縣憲巴 批准先查取各典收領仍候給序具詳粘
冊存

具呈廩生陳遇春貢生沈鴻儒廩生王森桂徐作瓚
徐丙乙潘渠生員夏雨金張衡青吳楨陳樹勳等爲
翹賜給序以光志乘以勵士風事亦邑近處海濱遠
離省會水驛郵程于有餘里每逢科舉多因艱於資
斧是以應試寥寥 生等公同商酌倡議捐資已收三
千餘兩仿照本郡嬰堂捐款分存各典隨月以一分
五厘起息俟屆鄉期彙歸息銀按名分給以助行裝
生等曾經開列清單叩 道行府呈府行縣各在案
批語抄電 天臺一省權衡士林中久沾化雨仰懇
燕許鴻文弁冕籍首俾刊志乘以振單寒獎勵之仁

長與甌水斗山並壽矣爲此不揣冒昧顛情僉叩伏
乞

大人俯電下情恩賜製序闔庠戴德上呈

嘉慶九年三月二十日

撫憲阮 批據呈捐銀生息以資多士試費洵屬善
舉仰俟一切章程條例全定後由縣速詳到院核
明給序可也

具呈廩生陳遇春舉人谷廷桂職員曾標貢生沈鴻
儒蔭職夏松筠廩生陳汝霖生員張泰青李袖等爲
事已全定請詳給序以垂永久事切永邑近處海濱
遠離省會每逢科舉士子艱於資斧應試寥寥_生等
公同商酌倡議捐資交典生息以助行裝曾經呈明
道府二憲並請 憲天均蒙允准各在案 撫憲按
臨_生等又經僉叩奉批仰俟一切章程條例全定後
由憲速詳核明給序等因各批抄茲_生已將所捐之
項收齊二千二百千文於嘉慶九年四月初一日分
交咸豫同仁寧泰德號豫亨義和隨泰履泰恒孚人

和乾泰十一典每典各存錢二百千文每年每千以一分五厘爲息不計閏俟屆鄉期彙歸息銀帶省分給業經各典立有收據卽自四月初一付錢之日起息並經商定章程議明條例另單開列如後有續收續捐之款再行交典照前生息祇因事已全定惟祈憲天徑詳 撫憲頒給序文俾刊志乘以垂永久
林沾仰伏乞

太宗師恩卽核詳施行戴德上呈

嘉慶九年六月初四日

縣憲巴 批據情詳憲收領附卷

溫州府永嘉縣巴爲事已全定請詳給序以垂永久
事據廩生陳遇春等呈稱切永邑近處海濱遠離省會每逢科舉士子艱於資斧應試寥寥

云等情據

此該

卑

縣伏查 邑距省計程一千八十餘里涉江

躡嶺僱脚買舟糜費數十多金貧士辦裝無術是以

應試甚稀今該生等倡議捐資熟籌生息之方聊助

行裝之費具徵善舉第思此項捐銀若經別貯難免

侵肥永有典庫洵爲妥適茲據該生等籲懇其殷理

合具文詳請仰祈 憲臺察核給序刊規以垂永久

爲此備出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九年六月初十日通詳

府憲楊 批據詳公捐銀兩永存商典生息以助試
士行裝甚屬可嘉且閱所議條約亦見妥善仰候
給序飭刊以垂久遠並候 各憲批示繳條約存
署道憲特 批據詳該生陳遇春等倡議捐資永存
各典生息以助多士試費洵屬善舉今已告竣殊
堪嘉尚所議條約亦甚妥協仰卽如詳飭遵并將
條約造冊蓋印備案以垂永久至應給序文查
李陞道業已給發似可毋庸再爲贅序仍候

撫二憲暨 藩憲批示錄報繳清冊存核

藩憲清 批查廩生陳遇春等倡議捐錢二千二百
串交典生息作爲賓興路費俾寒士不致艱於資
斧殊堪嘉尚仰溫州府確查核議詳奪仍候

撫二憲批示繳摺存

學憲文 批據詳捐資生息助士試費善舉可嘉餘
已悉仍候 各憲批示繳

撫憲阮 批仰布政司速卽查核議詳案奪以便製
序并候

學部院批示摺發仍繳

具呈谷豫亨曾恒孚張寧泰全人和吳履泰曾義和
張同仁谷咸豫吳乾泰陳德號曾隨泰等爲遵領備
案事緣生員陳遇春等因永邑遠離省垣應試諸生
旅費頗艱謀助行裝伊與^商等倡捐暨諸紳士亦皆
踴躍樂輸以成勝舉共積錢二千二百千時經議明
置田生息因驟難措置暫存^商等各典行息每典代
用本錢二百千年滿一分五厘起息不計閏期訂嘉
慶丁卯年四月將本息全楚不得拖欠當卽各立收
據給陳遇春等收執伊等陳情叩^憲蒙差張忠取
具^商等收領備案伏思此項銀兩係文成會資本原

文成紀事
為應試起見以垂久遠與別項生息有別倘永存各
典但世遠年湮事有興敗卽首事與商等難保無虞
若存銀而不置業終非久計議定丁卯年期屆各典
繳出本息盡數當官置田仿照先賢范文正遺式
庶無興敗之虞緣奉取領合情聲叩除已給陳遇春
等收據外爲此再具收領僉叩伏乞

太宗師電領備案期滿呈繳置產以垂久遠上投

嘉慶九年六月十五日

縣憲巴 批紳士創義捐輸典商領銀生息共勸善
舉均堪嘉尚今據呈永存各典恐世遠年湮難保

無虞議於丁卯期屆繳出本息盡數置產更屬經
久之計第發典生息曾經該紳士呈明 各上憲
並未聲明另置公產自應會同紳士酌籌妥議另
呈以便詳報 各憲立案可也領據附

嘉慶九年九月初十日陳遇春投

縣憲已批候卽具詳請序

嘉慶九年十一月初三日陳遇春投

府憲楊批候檄催核詳

具呈廩生邵洛婁植標張菊觀生員張起豪鄭芳翰
 王之燦陳錫金季食卿張大章陳利賓許步蟾婁珍
 張聲振張王春陳植勳張上寓謝殿掄林炘張紹康
 等為事定復更翹恩傳諭永存生息事廩生陳遇春
 倡捐鄉試路費議仿育嬰堂捐項舊規永存各典生
 息呈蒙縣主通詳在案旋沐撫藩二憲批送憲
 天查議轉飭縣詳無如各典操算錙銖轉以置產更
 端聳准會議伏思此項錢文每典僅分二百串據肯
 年滿一分五厘較之典利猶虧一半雖日久卽有興
 敗歸歛已列條約縱一典敗必不致典典皆敗也若

云置產佃有良頑歲有豐歉租有多寡穀有貴賤且
三年一試收存穀石候試期至而始糶則紅朽堪虞
不俟試期至而先糶則侵用難免是此項錢文爲久
遠計誠莫如永存各典生息之爲善也慘陳遇春數
載懇捐之力爲生等賓興赴試之資倡成義舉惠我
同人爭奈商家債其成事不得不僉叩伏乞
大老爺恩准傳諭各商永存生息并賜迅詳上呈

嘉慶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府憲楊 批候檄催該縣妥議具覆以憑核轉以成
美舉抄粘附

具呈生員謝槐徐明珠王莖嚴沛濤邵繼賢李大益
鄭殿英孫振綱胡德潤林錦金桂林周璈周灝謝炳
馮嘉鏘曾煌周淦等爲敬陳利害祈詳存典以順輿
情事切永嘉距省遙遠試士每艱路費有虞生陳遇
春首倡捐銀仿照嬰堂公欵交典生息以助行裝
憲以永存爲宜具文通詳會奉 各大憲批准嘉獎
允協並荷製序頒發闔庠之士無不沾仰續蒙

撫藩二憲檄飭

憲臺核議

憲轉飭縣縣復議詳

後先無異孰謂縣方赴省各典商忽翻成案致有差
傳會議置產之舉殊不思置買產業其害甚多佃戶

文成紀事
頑抗則有告追纏訟之害經收不得其人則有侵吞
之害積貯不得其所則有霉爛之害田有沃瘠年有
豐荒租有增減糶有先後價有高下則有爭執不明
傷殘氣誼之害孰若永存商典有利無害歲有常息
銀無侵欺若以興敗爲諉嬰堂之項交存已久何以
今尚無虞若以虧累爲辭各典之息二分五厘此則
僅取其半况銀已交典領已繳縣縣有永存之詳
憲有永存之批已成鐵案該典商等何得忽爾更張
有妨義舉爲此敬陳利害瀝情僉叩伏乞

大老爺恩准存典迅詳以杜更張諸士沾仁上投

具呈廩生阮學瀾葉綦澧英葉丙元生員林炳佑
姜瀛朱鳴鶴王清桂任一松楊超英夏樹槐王丙照
周觀瀾項鳳樓等爲備陳利弊僉祈核詳以垂久遠
事嘉慶七年廩生陳遇春倡議捐資仿照嬰堂存欵
交典生息以便貧士秋闈資斧業蒙 各大憲衡情
定議並送 憲天核詳給序等諭詎典會隨泰等轉
背前議突稱置產生息縣主以其說未甚妥協雖蒙
差傳會議而仍以存典申 憲在案切念此項生息
若置買田園不無水旱或建造店屋須防回祿即使
無水旱回祿之患而錢出司事之手縱極秉公亦易

滋疑况世遠年湮司事迭更保無有利合智昏藉管
肥私者乎永邑共十一典所捐二千二百串一典僅
存二百年滿一分五厘起息閏又無息未及典利之
半且三年給發息無加息於典無虧卽間有歇業甚
至無人接開豈直無二百金貨脚變易勻分各典生
息卯久遠之計無過於存典一策况捐銀俱已交典
各典均已收存轉背何爲爲此備陳利害僉叩伏乞
大老爺恩賜核詳以成美舉上投

具呈廩生王紹沂生員陳越英李逢熙王淳潘學濤
金簡周夢奎谷鳳池陳齊賢陳步潛陳作霖謝溶等
爲懇恩迅飭照議核詳事永邑陳遇春倡議寫捐鄉
試盤纏計錢二千二百串商定永存各典生息荷蒙
縣主通詳蒙 撫藩二憲行 憲議覆轉飭縣主具

覆在案詎典商會隨泰等狡復推諉捏詞聳縣更張
批抄殊不知此項銀兩仿照嬰堂捐項貯典生息議
極公允且查嬰堂生息銀兩隨月以一分五厘而此
則以年滿一分五厘嬰堂以一年四季支取而此則
以三年一收息較嬰堂而減閏非如當舖而加於典

何虧領屬府縣案首收有學師印據於典何累 憲
天軫念寒儒深知艱苦本年曾捐廉俸以助行囊永
邑士林靡不叩感今陳遇春力懇勸捐幸已告竣復
遭各商立意紛更致伊僕僕公堂 生 等何忍坐視為
此聯名瀝情僉叩伏乞

大老爺恩准迅飭照依舊議永存各典生息申詳之
案誠為作養宏仁上呈

嘉慶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阮學瀾謝槐二呈
同日投批與此同

府憲楊 批已據該生邵洛呈批示

溫州府永嘉縣巴為事已全定事案奉 憲臺牌開

案奉

撫憲批永嘉縣申詳廩生陳遇春等倡議捐

錢二千二百串

云

姑再嚴催等因下縣奉此查此

案先據典商谷豫亨等呈稱

云

等因到縣當即傳

令會同紳士妥議去後又據廩生阮學瀾邵洛謝槐

等呈稱

云

等因

卑職

遵查是項銀兩交典生息固

屬妥善而於丁卯年取出置產亦屬一勞永逸久遠

之計現在兩造各執己見

卑職

未便勉強理合據情

詳請仰祈

憲臺察核批示祇遵實為公便為此備

由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年正月二十四日

府憲楊 批仰候據情轉請 憲示飭遵繳

具呈廩生陳遇春爲勢難終止呈祈照案永存以垂
久遠事生於七年首倡捐資仿照嬰堂存款交典生
息以便試士行裝當先謀諸各典均各允協故不憚
舌敝唇焦經數年之辛苦纔捐錢二千二百串業經
各典收領隨蒙縣主給序詳請 各憲俱有永存之
批又有存典之序已成鐵案各序抄電不料典商等
突以置產等詞聳縣當經諸庠士備陳存典之利與
置產之害叩 憲蒙批仰縣議詳詎典等濃賄經承
率混叙詳以致與原詳互異切念作事必要其終謀
事必謹於始生未倡捐銀先議存典當時各典等倘

有異言生必不作此無益之舉到此際已成騎虎之勢若欲將此項置產害難縷述生既非倡捐以圖利豈肯倡捐以召害若欲將此項散還各戶不獨於理有未順亦且於勢有難行况此項存典何損於典計利則未及典息之半收利則又以三年爲度且一典僅存二百尤易曲從業已收領轉背何爲憲天榮任伊始貧士已沐殊恩爲此備錄序文叩乞

大老爺照案定案以垂久遠上投 正月廿八日

府憲楊 批此案係奉 大憲飭議之件候該縣詳轉請 憲示遵行均毋庸固執一見也

溫州府楊爲事已全定等事據永嘉縣知縣巴哈布詳稱案蒙本府牌奉 憲臺轉奉 撫憲批永嘉縣申詳廩生陳遇春等倡議捐錢二千二百串交典生息作爲賓興路費開列條約清摺請核給序刊規以垂永久緣由批司速卽查核議詳察奪以便製序摺并發仍繳等因奉經轉飭該府查核議詳去後迄今未據詳覆殊屬遲延合再嚴催等因到府轉行下縣奉此查是案先據典商谷豫亨會恒孚等呈稱云等情到縣當卽傳令會同紳士妥議去後又據廩生阮學瀾等爲備陳利弊僉祈迅詳存典以垂久遠事

云等情卑職遵查是項銀兩交典生息固屬妥善

而於丁卯年取出置產亦屬一勞永逸久遠之計現

在兩造各執已見卑職未便勉強理合據情具詳等

情卑府覆查廩生陳遇春等因永邑離省寫遠諸生

應試資斧維艱倡首勸捐集錢二千二百串分交各

典生息存母取子以助多士行裝洵屬士林美舉但

事當創始不可不定以章程今該典商等以從前接

收存錢時當經議明暫存生息訂於丁卯年四月繳

出本利歸還首事置買田產以免興敗之虞收據載

明當交陳遇春等存執并在縣呈明有案而該生又

以公置田產豐歉難憑意在存典生息以為久遠之

計卑府前奉 憲檄即經轉飭核議去後茲據該縣

具詳前來伏思兩造各執一詞彼此均難勉強理合

以情轉詳仰祈 憲臺察核批示以便遵行俾免爭

執為此備由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年正月二十八日

藩憲清 批查廩生陳遇春等倡議捐錢作為賓興

路費自應如該生等所請妥議具詳至各典商均

係生息之人只須據分存錢本若干按年生息若

于並無滋擾各典何必伊等為之過計况捐錢存

典生息給序勒石未嘗不可垂諸久遠仰卽遵照
確切查核議詳察奪毋任宕延繳

具呈廩生邵洛等爲僉請作主核案定案以光大典
事切溫郡離省千餘里貧士艱於資斧苦難赴省廩
生陳遇春首倡捐資仿照嬰堂存款交典生息以助
試士行裝然圖事必異其有成而慎終須善於謀始
當先與各典等妥議允協隨請 道府一憲暨前憲
批准存典纔敢奉行遂自出銀三百兩以爲首倡不
憚登山涉水經數載之跋涉一切使費均出己資捐
錢二千二百串業經各典寫立收據永存生息字樣
前憲驗明收據附案是以有永宜存典之詳並有永
宜存典之序又蒙 各大憲給序定案方謂事已全

定一成不變也詎各典等突於去夏有暫收存典丁
卯科交出置產等詞混聳前憲又蒙批領據附是前
據秉公後據屬私一案兩據頓背前議而收據一變
經承沒却前據僅存後據混以存典與置產兩途並
詳而詳文一變及^生等備陳存典之利與置產之害
僉叩 府憲批送前憲議詳並請前憲又批必須存
典生息等諭而經承又瞰前憲陞任直偏舉置產一
途袒詳而詳文又一變切謂此事非同兒戲各典更
非幼稚與其更張於事定之後毋寧推諉於未事之
先乃既經收領生息 各大憲衡情定案何獨於嬰

堂則可而於諸庠士則不可況此項取息較之嬰堂
又減何得既收旋背有妨義舉 憲天榮任永邑政

治一新淑慎嚴明權無旁落所以濟多士之貧以廣

功名之路者非 憲莫爲^生等不揣冒昧爲此謹陳

各序節錄案卷標叩伏乞 太宗師恩賜核案定案

並賜給序以垂永久以光大典闔庠戴德翹切上投

嘉慶十年三月初一日

署縣憲黃 批查存典生息尚屬衆擎易舉能行之

三年卽無不可行之百世縱有置產之議亦應詢

謀改圖莫免有初鮮終之請該商等計權子母利

悉纖毫且以事非切己故生遠慮藉卸仔肩似亦
人情要皆非親卽友儘可曲爲解喻以勸盛典毋
事筆墨齟齬相持不下兩失美意也本縣下車伊
始猶未得其底蘊俟查案核詳給序以垂久遠用
副陳生遇春並該生等之苦心而成士林之雅集
耳條約呈詞抄批並附序文捐啓存內

具呈生員謝槐等爲僉請給序以周試士以光大典
事切謂貧非士病貧而至於缺乏資斧絕跡省會者
的是真病七年廩生陳遇春首倡捐資跋涉三載捐
錢二千二百申仿照嬰堂舊欸存典生息以助試士
行裝業經各商收領存典前憲批准存典通詳存典
給序存典並蒙 各大憲如詳頒發給序存典定案
不料各典頓背前據於去夏突有丁卯科交出置產
等詞混鴛前憲遂令經承更案朦詳屢詳屢變切謂
置產之說不待智者而知其不可微特田有肥瘠歲
有豐歉付與不均爭多競寡之深堪爲害且業爲衆

直之產誰非應管之人秉公者避嫌而不管圖利者
爭管以肥私將來婪賄債事氣誼傷殘實係不善謀
始者階之厲也孰若存典之歲有常期錢無侵欺在
各典惠而不費而在諸庠士又欲而不貪者乎卽如
嬰堂生息歷有年矣半係存典半歸置產而孰得孰
失難逃憲鑒生等不揣冒昧備情粘叩伏乞

太宗師恩賜給序以周多士以光大典闔庠戴德上
投 嘉慶十年三月初一日

署縣憲黃 批已批廩生邵洛等詞內

具呈廩生陳遇春爲迅賜核詳並祈給序以垂久遠
以光雅集事切惟倡捐輸以資試費原因詢謀僉同
取生息以潤行裝實屬衆擎易舉故存典之議定無
俟改圖自置產之說輿忽翻成案誰非親友祇圖卸
厥仔肩遂致相持不下爲權子母未免過於遠慮因
而有初鮮終解喻者伊豈無人却被同儕撓阻齟齬
者殆非今日多由衆議乖違在會中利取纖毫儘可
兩全美意惟賢者窺其底蘊爲能洞燭人情益存典
生息爲利溥矣歷久不渝行之可垂百世如云非義
改之何待三年置產則百弊叢生豈一勞永逸勢難

終止永存豈可暫存事定復更無訟轉滋有訟視大僚之弁語等若具文置當道之批詞幾同故套奸胥舞弊職此之由 憲天本閩苑仙才海邦製錦寬嚴互濟來神君慈母之稱仕學兼優仰政事文章之美甫下車而羣奸斂迹既視學而多士傾心文元主宰斯文適逢其會舉子欲成美舉端在此時廩生邵洛生員謝槐等以事關切已共瀝輿情 憲天乃俯鑒苦心務成盛典始信挽回之有數要亦文運之先徵惟是仰沐金批業已同深欣感冀成鐵案全祈代達微忱爲此不揣冒昧翹首陳詞伏乞

太宗師迅賜通詳展回天之鼎力並行給序鏗擲地之金聲奉祿位而願祝長生刊志乘而永銘大德懇切具叩望光上投

嘉慶十年三月二十七日

署縣憲黃 批據呈已悉候卽核詳給序

嘉慶十年閏六月初三日陳遇春投

府憲楊 批候核詳

嘉慶十年閏六月十三日谷咸豫等十一典投

府憲楊 批候據情核議具詳抄批附

溫州府正堂加五級紀錄十次楊 爲事已全定等

事案奉 藩憲批本府詳覆該邑廩生陳遇春倡議

捐資實興路費一案飭再確查核議具詳等因奉經

轉飭該縣卽再妥議去後迄今未據覆詳茲據該典

商谷咸豫等具呈前來合併抄詞飭催爲此仰縣官

吏查照前後來文事理卽再妥議聲明分存錢本若

干按年生息若干并取各典商收領限三日內逐一

妥議具詳急等核轉毋再刻延速速須牌

嘉慶十年閏六月廿四日

署溫州永嘉縣黃魚魚僉請作主核案定案以光大典

事據卑縣廩生邵洛等呈稱切溫郡離省寫遠貧上

艱於資斧廩生陳遇春首倡捐資仿照嬰堂存款交

典生息以助試士行裝云等情據此卷查嘉慶九

年六月經卑縣巴前令暹詳一件為事已全定詳請

給序以垂永久事此下叙巴前憲通詳文并各等因

在案嗣經巴前令復據典商谷豫亨等呈稱此下叙

詳府文并批已錄在前等因各在案卑職抵任復據廩生邵

洛等具呈前情伏查存典生息與置產收租相似同而

實異其相去大相懸殊者也蓋置產價重而息微且

年歲豐歉不齊斷不能歲取若干以資充裕而置產必設董事不獨另滋糜費或經理不得其人並致有侵漁爭奪之弊此陳生遇春等遠慮之所必至也至典商均係殷實之家捐資存典穩如磐石卽閒有空乏歇業者區區二百千之原本斷不致歸於無着且無豐歉之虞并經理不得其人之患在該典商等每年每典生息三十餘千爲數甚屬無幾况係存本生息而所取之息又與該典例取之息有絀無盈並無苦累而較之田產花息則多寡懸殊矣此置產之議誠不若存典生息之爲善也且奉 撫憲暨 憲臺

頒發序文均有發典生息以子錢所入爲試費之文是案蒙 憲定又奚可以該典商等一詞復事更張耶此案該廩生陳遇春捐資二千二百千文應請仍照^卑前縣巴令初詳永存各典生息以垂永久而歸實濟^{卑職}因事關闔邑士子善舉不揣冒昧用敢錄案據情議詳仰祈 憲臺俯賜察核轉請批示定案誠爲公便爲此另冊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年閏六月二十七日

署永嘉縣黃爲事已全定等事案蒙 憲臺行奉

布政使司清 牌開案據該府詳覆永嘉縣廩生陳

遇春倡議捐錢二千二百串分交各典生息存母取

子作爲賓興路費以垂久遠各典商以存典生息終

非久計請於丁卯年繳出本利歸還首事置買田產

以免興敗而該生等以公置田產豐歉難憑各執一

詞彼此均難勉強當查廩生陳遇春倡議捐錢作爲

賓興路費自應如該生所請妥議具詳至各典商均

係生息之人只須據分存錢若干按年生息若干並

無滋擾各典何必伊等爲之過計况捐錢存典生息

給序勒石未嘗不可垂諸久遠批飭確查核議詳奪去後迄今未據詳覆殊屬遲延合亟嚴催仰府立即遵照前批并取具各典商收領刻日妥議具詳以憑核轉毋再遲延致干未便火速等因奉此查是案前據該縣錄案議詳到府等因未奉前詳批示未便遽轉茲奉前因合再飭議爲此仰縣官吏查照來文事理卽再妥議聲明分存錢本若干按年生息若干并取各典商收領逐一具詳以憑核轉毋得遲延速速等因又蒙抄發典商谷成豫等呈稱爲議多貽累聲祈核議杜害事嘉慶七年陳遇春初與身等商捐充

叻試士程資身等踴躍倡捐原議置田以垂永久因驟難置辦暫將捐錢二千二百千分存各典行息期訂丁卯年交出身等樂從給陳遇春收據續遇春呈請前縣主飭取身等暫存領狀存案蒙批飭遇春會同身等公議伊竟不會不議反任未經司事之邵洛阮學瀾謝槐等紛紛頻控似與身等訐訟者然本春二月遇春復以身等忽有異議投蒙 道憲批送憲議切此舉初議置田垂久今又議存典生息伊自更張身何背議身等若照遇春條載亦宜如嬰堂舊規每典不過二百兩歷年按息繳庫給身等申據乃

遇春將生息錢文着身等易銀交散并歇業者存錢
又着身等歸結融分各款實有未善試思事當發軔
輒被紛控爭端已見一屆試期府承諸生不下千人
若私相授受其中賢愚不等或爭碼之輕重或誣銀
色低下衅端百出且世遠年湮均可自言司事交代
一錯爲害非淺再歇業之典身等旣難勒歸接開之
典願否不知身等又難勒受是遇春祇知爲目前計
於身等日後則多累矣况查條約內又有續增預支
之議但數無限制各難允從切思自古義舉祇有捐
金置產以永資助從無歛金成會以生後衅是否丁

卯年交出置產以垂永久抑或照嬰堂之例每典定
給二百兩無增屆期息繳縣庫給串司事具領分給
歇業者令繳庫以免花消追賠之累恩出憲裁爲此
僉叩俯賜申案核議詳定章程興利除害德垂不朽
等情飭再妥議具詳等因蒙此卑職遵查有典生息
與置產收租似同而實異此下一段與前詳同以垂久遠而歸
實濟至該典商所慮易銀爭執碼之輕重銀色低潮
一節查條約內載明生息錢文憑典照本地起程時
市價易足色紋銀其平等用老大亨碼等語是易銀
照時價色必足紋平等以老大亨碼業已議定可無

過廬也又該典商等所慮歇業之典既難勒歸接開之典又難勒受一節查條約內載典商中倘有歇業其坐分之本息銀兩統交下手接開典商收受生息如無接開之人其銀兩勻分各典赴縣具呈備案等語是本係實存息亦按計歇業既可交接開之人又有勻分各典之議所慮亦周惟在該典商等秉公辦理自無勒歸勒受之虞矣又該典商等所慮府丞諸生私相授受及世遠年湮均可自言司事交代一錯爲害非淺一節查條約內載會中與典商交際銀錢每當收息帶省之期承帶者僉請府縣兩學帥給予印照赴典支取如無印照不得擅給等語是交代銀兩有府縣兩學印照爲憑可無私相授受及自言司事致有錯誤之虞至續增預支之議其預支二字原爲禁約諸生非爲典商言也續增之說此該生等欲恢大規模起見有無固不可必卽或有之亦勻分各典生息自有成規仿行又何必鯁鯁過計卽緣奉檄飭合再具詳並將典商收領十一紙申送

憲臺俯賜察核轉詳其收領仍請發還備案實爲公便爲此備由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年八月二十八日

府憲楊

批仰候據情核轉繳領狀發還

溫州府楊爲事已全定等事本年閏六月初七日奉
前陞憲牌開案據該府詳覆永嘉縣廩生陳遇春倡
議捐錢二千二百串分交各典生息存母取子作爲
賓興路費以垂久遠各典商以存典生息終非久計
請於丁卯年繳出本利歸還首事置買田產以免興
敗而該生等以公置田產豐歉難憑各執一詞彼此
均難勉強當查廩生陳遇春倡議捐錢作爲賓興路
費自應如該生所請妥議具詳至各典商均係生息
之人只須據分存錢若干按年生息若干並無滋擾
各典何必伊等爲之過計况捐錢存典生息給序勒

石未嘗不可垂諸久遠批飭確查核議詳奪去後迄
 今未據詳覆殊屬遲延合亟嚴催仰府立即遵照前
 批并取具各典商收領刻日妥議具詳以憑核轉毋
 再遲延致干未便火速等因奉此並據各典商谷咸
 豫等呈稱云德垂不朽等情均經先後檄飭永邑
 再行確切核議去後茲據署永嘉縣知縣黃友教詳
 稱卑職遵查存典生息與置產收租似同而實異縣
 錄已以垂久遠而歸實濟等情前來據此卑府核看得
 永邑廩生陳遇春倡議所捐錢文雖經分發各典
 息錢二千二百千存母取子作為賓興路費但一屆

試期僅令司事分給恐諸生眾多設有錯誤反為
 便其中賢愚不等未免有私相授受易起爭端
 再四籌議惟有着令各典商將每年出息若干
 繳貯縣庫俟屆試期之際諸生隨同首事等赴縣請
 領作為路費之資可保世遠年久永守成例其各典
 商中如有歇業即將坐分之本息銀兩着令該典商
 暫繳縣庫俟下手接開有人仍飭仿照成規具領
 息以歸畫一至嗣後本利一槩不許加增如此立定
 限制庶爭端可杜永垂久遠而歸實濟也是否如斯
 理合備文轉詳仰祈 憲臺察核批示祇遵誠為公

便為此備由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九月初八日

署藩憲景 批查廩生陳遇春等倡捐鄉試路費發

典生息錢文應着該生等公舉承值之人經收遇

鄉試之年按照實在至省應試人數公同分給飭

縣取用送查何至私相授受據議按季繳貯縣庫

轉啓經胥挪移侵蝕情弊其各典如有歇業倘無

接頂若令將分存錢文繳存縣庫反使無息可生

不無虧缺至是項義舉如有續捐亦應聽其自便

據詳嗣後不許加增殊失鼓舞樂輸之道所議均

未允協仰再悉心妥議詳候察奪繳

溫州府楊為事已全定等事案奉 前憲批 卑府具

詳永邑廩生陳遇春倡捐賔興路費一案緣由奉批

已錄仰再悉心妥議詳候察奪等因奉經再飭該縣妥

議前來 卑府核查該生陳遇春倡捐鄉試路費發典

生息錢文查該前縣巴令所呈條約內載會中與典

商交際銀錢每當收息帶省之期承帶者僉請府縣

兩學教職給予印照赴縣支取如無印照不得擅給

等語是承值經收銀兩有府縣兩學印照為憑遇鄉

試之年按照實在至省應試人數公同分給誠如

憲批應請飭縣造冊送查可無私相授受致啓挪移

侵蝕之弊至查條約內載典商中如有歇業其坐分
之本息銀兩統交下手接開典商收受生息如無接
開之人其銀兩勻分各典赴縣具呈備案等語是本
既實存息亦按取歇業既可交接開之人又有勻分
各典之議所慮亦周惟在該典商等秉公辦理自無
勒歸勒受之害如有續捐銀兩仍請勻分各典生息
自有成規仿行如是亦可無失鼓舞樂輸之道再分
支路費易抽銀兩請照時價色必足紋平用老大亨
碼亦業已議定且與現奉 憲批均屬相符緣奉飭
議前因合再查案核議備文具詳仰祈

憲臺察核批示飭遵爲此備文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一年正月二十九日

藩憲崇 批仰候轉詳繳

布政使崇爲事已全定等事據溫州府知府楊兆鵬

詳稱永嘉縣廩生陳遇春倡捐鄉試路費詳文已錄等情

前來據此該本司核查得永嘉縣廩生陳遇春倡

賓興路費一案據議所捐錢文分存各典生息每

正科鄉試由府縣兩學給予印照赴典支取按照

在至省人數公分給至各典中如有歇業其坐

之本息銀兩統交下手接開典商收管生息如無

開之人其銀勻分各典赴縣具呈備案均應如條

所議辦理仍合將各生每屆分給銀兩之後由兩

取冊報明該府縣存案如有續捐銀兩彙齊另等

息再該生陳遇春以青衿下士倡議捐輸俾鄉試之年寒士行李有資不致艱於進取洵屬義舉可風請給匾獎勵擬合核議具詳伏候

憲臺察核批示飭遵除呈

學撫憲外爲此備文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一年五月二十日

學部院潘

批據詳已悉仍候

撫部院批示繳

撫部院清

批如詳飭遵並候

學部院批示繳摺

存

欽命浙江等處承宣布政使司布政使加五級崇

爲事已全定等事嘉慶十一年四月初七日奉

巡撫部院清

批本司呈詳求嘉縣廩生陳遇春

倡議捐錢二千二百串分存各典生息每遇正科

鄉試由府縣兩學給予印照赴典支取按照實在

至省人數公分給各典如有歇業將坐分之本

息銀兩統交下手接開典商收管生息如無接用

之人其銀勻分各典赴縣具呈備案仍令將各生

每屆分給銀兩由兩學取用報明府縣存案如有

續捐彙齊另籌生息再該生陳遇春以青衿下

文成紀事
倡議捐輸鄉試路費洵屬義舉可風應請給匾
勵緣由奉 批如詳飭遵並候

學部院批示繳摺存又於五月初二日奉

學部院藩 批據詳已悉仍候

撫部院批示繳奉批合行轉飭爲此仰府官
便轉行知照給與義舉可風匾音以示獎勵
詳看飭遵毋違須牌

嘉慶十一年五月二十日

署永嘉縣黃爲報明續捐等事據卑縣廩生陳遇春
呈稱生 捐文成會錢本二千二百千分交谷咸豫等
十一典永遠生息以爲賓興路費業蒙取具收領核
議通詳曾奉 各憲製序頒刊在案茲 生於前項捐

資生息外續捐制錢六百千文分存吳廣興林德潤
顏泰和三典各存錢二百千照依原定章程年滿一
分五厘爲息閏月不計均於嘉慶十一年五月初二
日起息每屆試期一體交出息錢運省分給合將收
據粘縹伏乞恩准核詳備案以垂久遠等情據此該
職 伏查廩生陳遇春前捐賓興路費本錢二千二百

千分交谷成豫等十一典收受生息業經取具收領
核議通詳在案其事在吳廣興林德潤顏泰和三典
未經開張之先是以前項捐錢未行分受今該生陳
遇春續捐錢六百千分存吳廣興等三典息照成規
本亦畫一且經各典立有收據並具領收備案應請
與十一典一體永遠生息如嗣後再有續捐樂輸之
收另行籌辦茲據前情理合具文通詳仰祈
憲臺察核爲此備由具申伏乞照詳施行

嘉慶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府憲楊 批據詳已悉此繳

道憲陳 批據詳該縣廩生陳遇春續捐賔興路費
六百千文分交吳廣興等三典照舊定章程生息
緣由已悉該生尚義好施培養士林亦振興文教
之一助殊堪嘉尚仍候 各憲批示繳

藩憲崇 批據詳已悉仰卽彙同前捐租息遇鄉試
之年均勻分給據實造冊送查繳

學憲潘 批據詳已悉繳

撫憲清 批據詳已悉繳

浙江巡撫部院楊

扎温州府知悉照得永嘉縣紳士因該縣地處海濱遠離省會每屆鄉試之年上子多因行囊莫辦無力就試是以有公捐文成義舉所有各原案現需比核合行扎抄扎到該府即將前措永邑捐置文成義舉一案自紳士呈請起始至定案後一應呈稟詳驗逐細檢齊挨順年月悉數照錄分類彙成一冊註明各衙門批示并抄條規序文限五日內呈送核辦毋違

嘉慶廿三年正月廿二日

續捐文成會紀事記

永嘉文成會創自嘉慶年間有鄉善士陳
遇春首倡捐資仿照嬰堂存款交典生息
以助鄉會試諸生行裝之費洵義舉也亦
雅誼也觀其前刊紀事所載條約周詳瞭
如指掌蔑以加矣洎同治九年郡尊

戴裕

二公復惓惓以振興文教爲已任緣邇

來永邑文風頗盛每屆大比之年士子有
志觀光者較多於前恐非巨數不足以助

資斧因擬謀續捐以增廣之

憲檄下逮遂諭城鄉紳士分投勸捐歷十
寒暑始克蕝事得集捐錢除開用外計實
大錢肆千餘千俱由縣解府核發各典儲
存生息併前共存錢壹萬壹千柒拾千有
奇嗣於光緒五年奉府憲張撥歸武成錢
捌伯千文現實存文成項下錢壹萬零叁
伯捌拾千文所有續捐各戶姓氏錢數自
應接連彙刻於後非獨信而有徵亦足以
彰義舉而嘉雅誼也是爲記時光緒八年
春郡博戴咸弼識



計開同治九年勸辦郡城官民續捐文成會姓

氏錢數

府正堂郭

捐大錢壹伯千文

縣正堂錢

捐大錢壹伯千文

縣正堂王

捐大錢伍拾千文

府儒學戴

捐大錢叁拾壹千伍佰文

周景善堂

捐大錢叁伯貳拾千文

陳望德堂

捐大錢貳伯肆拾千文

葉履綏堂

捐大錢壹伯捌拾千文

曾懷永堂

捐大錢壹伯千文

李全英

捐大錢壹伯千文

葉德昌

捐大錢壹伯千文

包芙蓉

捐大錢壹伯千文

徐信記

捐大錢捌拾肆千文

沙福生

捐大錢捌拾肆千文

葉茂蘩

捐大錢壹伯肆拾千文

姜致遠

捐大錢肆拾伍千文

鄭孔鎬

捐印洋伍拾貳元肆角伍分

陳春奇

捐印洋拾貳元柒角

鄭雨帆

捐印洋拾伍千玖伯肆拾文

陸瑞電

捐大錢叁拾伍千文

王乾泰

捐印洋叁拾元

陳繼虞

捐印洋貳拾叁元

金聚和

捐大錢叁伯拾文

馬寶臻

捐大錢貳拾叁千叁伯叁拾文

曾寶生

捐大錢貳拾叁千叁伯叁拾文

倪天奇

捐大錢貳拾叁千叁伯叁拾文

九成錢莊

捐印洋貳拾伍元肆角

金毓藻

捐大錢貳拾壹千文

樊孟卿

捐大錢拾陸千文

乾一莊

捐大錢拾肆千文

葉世華

捐大錢貳拾壹千文

夏敬承堂

捐大錢拾肆千文

陳義泰

捐印洋拾肆元參角伍分

葉春和

捐印洋拾元

楊拱辰

捐大錢拾貳千文

春升莊

捐大錢拾千文

吳金釗

捐大錢拾壹千伍佰文

江敦福堂

捐印洋柒元柒角
捐大錢陸千陸佰捌拾伍文

周福松

捐大錢拾千零伍佰文

張森豐

捐大錢貳拾壹千文

陸鼎和

捐坤洋貳拾元

道生號

捐大錢拾捌千文

陳凝和堂

捐印洋伍元肆角
捐大錢陸千陸佰捌拾文

陳廉浩

捐大錢貳拾肆千伍佰文

九泰

泰生

合捐大錢肆拾伍千肆佰文

裕春

嚴毓珏

捐大錢拾肆千文

余有齋

捐大錢拾千零伍佰文

金煥文

捐大錢玖千陸佰肆拾捌文

曾均

捐大錢叁拾千文

林毓駿

捐大錢捌千肆佰文

振大布店

捐大錢捌千肆佰文

葉鄭昌

捐大錢柒千文

蔡洪元

捐大錢柒千文

林復大

捐大錢柒千文

陸潮鈔

捐大錢柒千文

胡廣川

捐大錢柒千文

胡正興

捐大錢柒千文

毛寶興

捐大錢柒千文

沈德盛

捐大錢柒千文

嚴毓璇

捐大錢柒千文

陳燧

捐大錢柒千文

任席珍

捐時錢柒千文

乾元布店

捐印洋伍元零捌分
捐大錢壹千壹佰柒拾陸文

楊崇義堂

捐大錢柒千文

翁觀文

捐印洋壹佰零伍元貳角陸分

周正淮

捐大錢壹佰伍拾叁千文

徐存成

捐大錢壹佰伍拾千文

陸益祺

捐大錢伍拾千文

穀 欸

捐印洋參拾肆元玖角

以上共捐收大錢貳千柒佰拾千零壹佰念玖

又共捐收印洋參佰參拾捌元玖角肆分

申大錢參佰零捌千肆佰參拾伍文

又共捐收時錢貳拾貳千玖佰肆拾文

申大錢貳拾千零陸佰肆拾陸文

又捐收坤洋貳拾元

統共實收大錢參千零參拾玖千貳佰拾文

付城局開用大錢貳佰柒拾陸千壹佰玖拾

貳文

付刊刻續捐文成紀事併鈔工刷印裝訂紙

張共大錢參拾捌千文

付買皇清經解書大錢參拾壹千伍佰文

付買前刊文成紀事老板坤洋拾參元

訂在內

付嚴紳董薪水大錢參拾陸千參佰文

付經捐江北岸司事初次舟輿飯食

統共付大錢參佰捌拾壹千玖佰玖拾貳文

貳拾元

除付外實繳大錢貳千陸伯伍拾柒千貳伯拾捌文內有壹千伍伯千文奉

府憲郭 提歸書院項下三成錢肆伯伍拾千文餘
錢貳千貳伯零柒千貳伯拾捌文俱發存各典文
成項下生息

計開上河鄉續捐文成會各捐戶姓氏錢數

董學山

捐錢柒拾千文

周芹塘
岐西

捐錢伍拾千文

張挺峯各房

捐錢伍拾千文

徐振遠
槐各房

捐錢陸拾千文

任寶善堂

捐錢伍拾千文

張聖躋各房

捐錢肆拾千文

魯集慶堂

捐錢叁拾伍千文

毛說詩堂
二大房

捐錢叁拾伍千文

曾翁和堂各房

捐錢叁拾千文

董學錦
鳳楷

捐錢貳拾壹千文

林培南
賢善
永珍

捐錢貳拾千文

黃昌鏞
寶均
張世坦

捐錢貳拾捌千文

姜可仁
義

捐錢貳拾陸千文

樊知信堂

捐錢貳拾肆千文

夏積慶堂

捐錢貳拾陸千伍佰文

吳耕心堂各房

捐錢貳拾伍千伍佰文

李春園

捐錢拾陸千伍佰文

葉敦厚堂

捐錢拾伍千文

胡舜廷

捐錢拾柒千文

陳樹聲堂

捐錢拾伍千文

丁春壽大房

捐錢貳拾壹千文

徐朝泰

捐錢拾千文

胡崇本堂

捐錢拾叁千文

潘德琛
廷春

捐錢拾千文

魯福
沛連

捐錢拾千文

盧壽芝

捐錢玖千文

李樹勳

捐錢玖千文

孫鍾璇

捐錢捌千文

胡士達

捐錢拾千文

周金德

捐錢柒千文

李文奎

捐錢柒千文

鄭昌鐸

捐錢柒千文

盧文奎

捐錢陸千文

姜沛淇
元鎮

捐錢陸千文

續文成已事

姓氏

七

諸葛三顧堂

捐錢陸千文

季登賢

捐錢陸千文

魯慶嵩

捐錢陸千文

胡永慶堂

捐錢伍千捌佰文

胡泰和

捐錢伍千文

陳振明

捐錢伍千文

黃正隆

捐錢伍千文

樊聿脩堂

捐錢伍千文

王成棟

捐錢肆千文

黃正培

捐錢肆千文

汪合豐

捐錢叁千伍佰文

鄭合興
楊金鏞

捐錢叁千文

林錦福

捐錢貳千捌佰文

金作瑚

捐錢貳千肆佰文

以上共捐收錢捌佰伍拾壹千文

付鄉局開用錢壹佰拾叁千貳佰陸拾壹文

付兌大錢肆申貼水錢壹壹佰零叁千貳伯捌拾貳文

除付外實繳大錢陸佰叁拾肆千肆佰伍拾文

同治十二年十月十九日繳

前縣憲顧

大錢貳佰千文

光緒元年七月十一日繳

前縣憲陳

大錢貳佰伍拾千文

光緒四年六月廿四日繳 縣憲 張

大錢壹佰捌拾肆
千肆佰伍拾伍文

合共繳大錢陸伯參拾肆千肆伯伍拾伍文

計開下河鄉續捐文成會錢文除撥歸該鄉小
文成外淨繳郡城存典大錢壹千千文作為
永邑大文成項下永久生息以裕文生鄉會
試經費其捐戶姓氏錢數已由該地紳董自
行刊刻紀事稟請備查在案

計開永場續捐文成會錢文仿照下鄉式淨繳
郡城存典大錢伍伯千文作為永邑大文成
項下永遠生息以裕文生鄉會試經費其捐
戶姓氏錢數由該董自行刊刻紀事呈請備
查在案

計開柘溪續捐文成會各捐戶姓氏錢數

徐思昱 捐大錢拾陸千文

朱景燎 捐抄刮洋拾貳元

陳觀賓 捐英洋貳元
抄洋貳元

戴祥行 捐大錢壹千陸伯捌拾文

戴顯科 捐淨錢伍千陸伯文

戴顯登 捐淨錢參千玖伯貳拾文

劉文獻 捐淨錢壹千壹伯貳拾文

李葆華

捐英洋貳元

李肇基

捐英洋陸元
抄洋伍元

李葆華

捐淨錢拾捌千貳佰文

李啟鳳

捐淨錢拾捌千貳佰文

潘觀瀾

捐淨錢伍千伍佰文

李紹蘭

捐抄洋壹元

金殿雄

捐抄洋壹元

以上十四戶係紳董陳承鏘親赴收捐計實大

錢壹佰肆千陸伯捌拾柒文內除三次往返

舟輿併備酒食邀各紳董勸捐暨局用大錢

貳拾陸千陸伯捌拾柒文實繳大錢柒拾捌

千文

計開鄭慶祥經收各捐戶姓氏錢數

胡孔治

捐光鳥洋壹元

鄭朝郎

捐印洋叁元壹角壹分伍釐

胡學崧

捐刮洋貳元

胡衍銷

捐印洋壹元柒角

金蓉卿

捐刮洋壹元
抄洋叁元

陳觀生

捐抄洋肆元

金忍堂

捐光本洋貳元
光英洋貳元
新洋壹元
刮洋柒元

李昌松

捐抄洋壹元

李湘園

捐抄洋肆元

李葆華

捐光抄洋肆元

滕承軒

捐光本洋貳元

滕嗣浙

捐抄洋壹元

滕明經

捐光抄洋貳元

滕玉山

捐光鳥洋貳元

滕三房

捐糙本洋壹元

滕繼瑞

捐光鳥洋壹元

季嘉篤衆

捐新坤洋壹元

季選庭

捐光鳥洋貳元

徐子輝

四十七都楓林

捐光人洋玖元

付還銅洋壹元

捐糙本洋壹元

捐花洋壹元

捐光鳥洋陸元

捐新抄洋壹元

捐光本洋參元

捐新抄洋肆元

捐新抄洋壹元

以上共捐收各色雜洋計捌拾陸元捌角壹分

伍釐申大錢玖拾伍千壹伯伍拾參文除開

用錢拾伍千壹佰伍拾叁文外實繳大錢捌拾千文併前陳董經收大錢柒拾捌千文合共大錢壹佰伍拾捌千文先後稟繳奉批在案

同治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繳 前縣憲顧 大錢壹佰貳拾

千文奉

批 繳到文成經費錢壹佰貳拾千文存候轉解府憲發存生息該董仍將職員李啟鳳等捐款及其餘已捐未收錢文分別依期上緊催收繳解一面將未捐各戶續捐勸繳多多益善以裕經費是

爲至要

光緒二年十月初八日繳 前縣憲魏 大錢叁拾捌千

文奉

批 據繳錢叁拾捌千文存候轉解並詳請諭催趕緊收繳以裕經費可也

計開西溪續捐文成會錢文係紳董孟璜經辦於光緒二年十一月繳過

前縣憲潘 大錢壹佰千文捐戶姓氏錢數俟開到再列

以上郡城及上鄉下鄉西南兩溪暨永場等處

續文房雜事
三
統共實繳續捐文成計大錢肆千伍伯玖拾
玖千陸伯柒拾叁文

計開發存各典本錢清摺

一嘉慶九年間陳鏡帆廣文遇春創立文成會捐錢
貳千捌伯千文分存各典生息迨自道光間至
咸豐八年止復增捐錢叁千壹伯叁拾伍千貳
伯叁拾伍文合共存典錢伍千玖伯叁拾伍千
貳伯叁拾伍文詎是年粵匪踞擾括蒼甌郡戒
嚴奉 府憲王設局籌辦防堵經費支絀諭將
此項錢文暫移提用至同治初年 府憲黃撥

瑞邑逆產田貳伯叁拾餘畝作錢肆千壹伯千
文以充抵償並諭各典湊捐錢壹千捌伯叁拾
伍千貳伯叁拾伍文合共伍千玖伯叁拾伍千
貳伯叁拾伍文歸還原欸至同治十二年因該
田僻處山鄉查佃征租均極艱難公議將原充
逆產變賣瑞邑嬰堂就近管業計田價大錢壹
千壹伯叁拾千文仍分存各典生息稟明
府憲在案

一咸豐十年十月起存陳芬案內錢伍伯捌拾千文

年滿壹分起
息不計開

富賚 善賚 義生 仁孚 分存

一同治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存各典湊捐錢壹千

捌佰叁拾伍千貳佰叁拾伍文 按月壹分起
息閏另加

富賚 義生 分存

一同治五年六月初一日起存南米餘錢伍佰千文

年滿壹分起
息不計閏

富賚 善賚 義生 分存

一同治八年三月初一日起 戴府憲發存各典認

捐錢貳千千文 按月壹分起
息閏另加

富賚 善賚 義生 分存

一同治十二年六月初一日 裕府憲發存逆產變

易錢壹千壹佰叁拾千文 按月壹分起
息閏另加

一光緒二年常府憲提嬰堂項下撥歸文成錢壹千

千文 按月壹分起
息閏另加

富賚 善賚 義生 仁和 德豐 五典分存

以上正捐并提存各款共錢柒千零肆拾伍千

貳佰叁拾伍文

計開續捐繳解發存數目

一同治十年四月初一日起 郭府憲發存提七成

錢壹千零伍拾千文 按月壹分起息閏
另加分存同前

一同治十年十一月起 裕府憲發存嚴思聰等二
次繳捐錢伍佰千文 按月壹分起息閏
另加分存同前

一同治十三年十二月起 裕府憲發存捐錢壹千
千文以元年三月初一日為始 按月壹分起息閏
另加分存同前

一光緒元年六月初一日發存捐錢貳佰伍拾千文
按月壹分起息閏
另加分存同前

一光緒元年八月初一日發存捐錢陸佰千文 按月
壹分
起息閏另加
分存同前

一光緒二年五月初一日發存葉俊繳捐錢壹佰千文 按月
壹分
起息閏另加
分存同前

一光緒三年十二月初一日 張府憲發存葉文槐
補抵捐錢叁佰伍拾千文 按月壹分起息閏
另加分存同前

一光緒七年九月二十日 張府憲發存潘董繳捐
錢壹佰捌拾肆千肆佰伍拾伍文 年滿壹分息不
計閏分存同前

一光緒八年五月初一日 陳府憲發存黃董等稟
繳續捐錢壹佰千文 按月壹分起息閏
另加分存同前

以上發存各典續捐文成項下大錢肆千壹佰
叁拾肆千肆佰伍拾伍文併前正捐共存各
典大錢壹萬壹千壹佰柒拾玖千柒佰文於

光緒五年經 張郡尊提歸武成錢捌佰千

文實存錢壹萬零叁伯柒拾玖千柒伯文再
查各董實繳續捐錢肆千伍伯玖拾玖千陸
伯柒拾叁文內有未發存典錢肆伯陸拾伍
千貳伯拾捌文於光緒三年十二月間前
府憲張查據前 縣主陳在江山縣任內申
覆於元年七月十一日批解前 府憲裕任
內投納奉有收條經 張府憲移請補交現
在未准交到理合登明

一光緒五年武舉金鎮魁等以文成會經費數倍於
昔而武生獨抱向隅屢次呈請飭董公議分給經
前 府憲張批准將文成續捐項下提錢捌伯千
文撥歸武生經理生息作爲路費以免糾葛等因
在案附列於此

一舉人會試及拔貢優貢 朝考每人向領川費錢
肆拾千光緒元年間舉人丁照葉俊黃書誥徐清
來等以存款遞增生息倍廣稟請前 府憲常擬
加川費錢貳拾千每人應領錢陸拾千文當蒙奉
准在案

計開公議新章呈詞

具呈府學廩生周德鸞嚴毓珏永嘉學廩生呂渭英

項世昌等爲日久弊生僉議新章以免虧折而裕經費事切永邑僻處海角鄉會試期路費維艱經鄉前輩訓導陳遇春於嘉慶年間創捐文成銀兩發典生息以助路費一切章程刊有文成紀事盡善盡美永遠遵守其銀歸院試一等一二名生員承帶到省算分初辦何曾不善奈日久弊生典付息錢向莊兌銀票滙省取省莊銀以洋付兩進兩出虧折頗巨致生疑忌臨分爭吵有傷雅道現在生等會同文成捐董孟璜葉俊暨與考貢生張仲虎廩生劉元宣附生徐定倫等從長計議請諭各典應交利錢依照市兌交

現在通用紅洋生等將洋向莊照數換取洋票滙省照付應付滙息郡有縣衛衙門滙解銀洋息數可對俾各承帶到省照洋按分以免虧折又紀事舊載承帶每生酌銀五兩彼時川費尙少嗣以川費漸加干係綦重遂比與考諸生加分一封由來已有數次衆議承帶加分一封尙不爲過應將酌銀五兩改作加分一封補入文成紀事以垂永遠是否有當伏候鈞裁至文成勸捐已久另由捐董稟請截止杜擾外爲此開具補議新章三條呈乞

大人俯賜察核飭學曉諭遵行誠爲杜弊裕費至德

翹切上呈

光緒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投二十八日奉

府憲陳 批據呈新章三條是否可行候鈔發府學
督飭紳董核議詳奪

光緒八年六月初七日奉

府憲陳 札府學戴教授知悉據該學廩生周德騫
嚴毓珏永嘉學廩生呂渭英項世昌會議文成會
新章三條一係存典各欸利息核付現洋一係現
洋滙省核付滙費一係承帶之人更定酌資同抄
粘紀事一條呈請飭學曉諭遵行等情到府據此
除批示外合行抄錄札飭札到該學遵照立將該
生周德騫等所呈新章是否可行督飭紳董秉公
核議刻日詳覆察奪以垂久遠毋延切切

計粘抄原呈並新章紀事共四條

温州府儒學爲遵札飭董核議詳覆事案奉

憲臺札開據該學廩生周德騫嚴毓珏永嘉學廩生

呂渭英項世昌會議文成會新章三條一係存典各
欸利息核付現洋一係現洋滙省核付滙費一係承
帶之人更定酌資同抄粘紀事一條呈請飭學曉諭
遵行等情到府據此除批示外合行抄錄札飭札到

該學遵照立將該生周德鸞等所呈新章是否可行
督飭紳董秉公核議刻日詳覆察奪以垂久遠毋延
等因奉此卑職遵卽督飭紳董黃書誥徐清來潘鏡
墀陳承鏘葉慶禔等秉公核議去後今據該董等稟
稱周德鸞等所呈新章原爲杜弊起見但其中尙有
未盡妥協之處似宜斟酌盡善以垂永久並開列改
議新章等情前來卑職覆加體察以較原議爲優仍
會商永嘉縣學公同議允理合據情申覆並將改議
條欵備文詳請仰祈

憲臺察核俯賜批示飭遵爲此備由具申伏乞

照詳施行須至書冊者

今申送 清摺壹扣

光緒八年六月十八日奉

府憲陳 批如詳辦理仰卽刊入文成紀事永遠遵
行仍先分移永嘉縣學及本科送考教官遵照毋
延此繳摺存

計開改議新章

一永邑文成息錢向由縣學按照存典錢數逐欵算
明給予各典印收各一紙交承帶諸生攜付錢莊
兌換銀票滙省到省按人數勻分由來已久今承

帶諸生稟請以銀易洋照洋按分以免虧折所議亦屬可行惟各典原存均係錢欸應提息錢若干亦係錢欸自應仍照錢數申算現已遵飭公同妥議各典於奉到印收後即將典息數目填給錢票交承帶諸生將錢票向郡城錢莊兌滙省莊洋票則以錢易洋均歸諸生等自行經手若由各典換給紅洋恐數日之內時價不同轉多藉口如此一轉移間兩無妨碍可以垂之永久至英洋時價若干每伯元滙費若干并省莊勻分計條筆資若干預於省中未分之先據實稟明送考教官出示曉諭分洋公所俾與考諸生一體周知各釋疑竇以昭公允

一承帶諸生四人酬勞之費紀事備載除坐分川費外每人另給銀五兩彼時川費不及此時之半原係酌量辦理今川費較多於昔將向章承帶酌資每銀五兩公同酌改議照與考諸生股分一封數目之外另加一封以示慎重

一此項川費創捐既費苦心續捐亦非易事原以助寒士進身之資如有藉考遺爲名希冀分得川費先自返溫者由承帶諸生查明有無別故稟請送

考教官分別辦理如果實有急事仍准分給否則扣除不給以免虛冒而昭核實

一洋票滙省如以現洋股分誠恐低洋攙換轉多費事仍託省莊照洋分開計條由與考諸生憑條自行支取以免饒舌

一會中錢文存典生息一切收發事宜係府庫房承辦每屆鄉試時給潤筆錢貳千捌伯文以專責成一會中全案係府禮房承辦凡一切公牘均需紙劄每屆鄉試時議給錢貳千捌伯文以資潤筆

一兩學二書備印收赴典取息及到省一切公務議給錢貳千捌伯文以作筆資

一送考門斗四人每人向給川資銀伍錢現在經費漸臻改章以銀易洋議各給英洋壹元以資旅費

計開經辦續捐文成會紳董姓氏

在城

四

品

封

職嚴思聰

補

用

縣

丞黃學彬

弟

子

員嚴思誠

上鄉

五

品

銜

候

選

訓

導潘鏡墀

下鄉

選用知縣舉人黃書誥

舉人丁照

內閣中書舉人葉俊

永場

廩貢生張鳴玉

枹溪

四品封職陳承鏘

選用知縣舉人徐清來

廩膳生鄭慶祥

西溪

江蘇試用布理問孟守廉

恩貢生張徵荃

卷

溫州府 函 館